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 
聯絡人：彭富科  
電話：02-23117722 分機：2886  
傳真：(02)2381-0562  
電子郵件：fkpeng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毒字第10300765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請至本署網站www.epa.gov.tw/「公告會議」下載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3年8月28日召開「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事故應變車輛管理辦法」草案公聽研商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配合無紙化化業請至本署網站(www.epa.gov.tw)→「公告會議」→「公聽會」下載附件(http://doc.epa.gov.tw/IFDEWebBBS\_EPA/ExternalBBS.aspx)。

正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國會辦公室、全國性環保團體(本署為主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社團法人)、相關工會、中央研究院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

副本：法規會、廢棄物管理處、環境檢驗所、訴願會、環境督察總隊、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、水質保護處、管制考核及糾紛處理處、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